

证券代码：002140

证券简称：东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4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年度报告均无异议。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45,366,44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华科技	股票代码	0021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学明	孙政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望江东路 70 号	安徽省合肥市望江东路 70 号	
电话	0551-63626589	0551-63626768	
电子信箱	zhangxuemin@chinaecec.com	sunzheng@chinaece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公司主要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领域主要包括化学工程、环境治理及基础设施工程、运营等实业和

商业保理等现代服务业。其中：工程业务系为国内外项目建设提供工程咨询、设计、施工与工程总承包等服务；运营等实业系开展污水处理、固（危）废处置等运营管理业务；现代服务业系提供商业保理金融服务。

（2）报告期内的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或产品）及业绩驱动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坚持战略引领，坚定新发展理念，加快创新发展步伐，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取得一定进步。公司继续推进“经营生产一体化”，国内国外两个市场齐头并进，主营业务产品相对集中有所改善；公司依托施工承包资质，稳妥开展工程施工业务，有效延伸公司产业链。具体如下：

①多元化化工产品集群初见成效。公司继续巩固乙二醇、氯化法钛白等产品的优势地位，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同时牢固树立技术先导理念，积极引导、策划和创造项目，重点培育年潜力超过10亿元的新的化工产品集群，如紧凑型压缩气化技术（R-GAS）、合成气直接制烯烃（FTO）、乙醇等煤化工项目，新型聚酯类等精细化工项目和液化天然气（LNG）、蓄能储热、碳酸锂等新能源项目。力求以产品集群的多元化应对主导产品的周期性风险，进一步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②国外经营工作实现突破。公司着力布局“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持续完善海外营销工作组织架构和业务布局，先后签约玻利维亚碳酸锂、援津巴布韦哈拉雷药品仓库、波罗的海天然气化工综合体项目等咨询、设计合同，独立签订印尼6万桶/日炼油项目EPC总承包框架协议，联合签订老挝FYI/GPC120万吨钾肥项目EPC框架合同，上述各类合同（含框架协议）签约折合人民币达70多亿元，国际化经营水平全面得到提升。

③工程施工业务稳步开展。公司已取得多项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业已建立较为完备的施工业务组织机构和制度体系，可保障施工业务正常运行。年度内已开展福化天辰气体项目公辅土建工程、安庆高新区山口片综合开发PPP项目、神华榆林项目临时工程及道路工程等施工业务。目前，公司施工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业务体量不大。主要依托公司承揽的各类工程总承包及基础设施等PPP项目，相对集中在土建工程施工，采取扩大劳务分包、专业分包等方式进行实施。开展施工业务可充分发挥公司工程项目管理优势，拓展公司工程项目业务链，降低工程项目管理成本。

④非化工板块业务显著提升。公司紧紧围绕“长江大保护”等国家战略，发挥工程技术优势和上市公司资本优势，整合各类业务资源，积极拓展环境治理、基础设施等非化工工程业务。在环境治理领域，公司聚焦大型石油化工项目、石化产业基地以及化工园区的污（废）水处理、危（固）废处置、土壤修复等业务，相继签约神华榆林含盐污水生化处理、石河子市十户滩新材料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衢州市清泰园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技改等工程总承包合同和合肥市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扩建、郑州经开区滨河国际新城水系综合治理等设计合同；完成编制土壤修复药剂研究报告和污染场地及地下水修复新设备研究报告，承接天津港812氰化物污染土地处置、合肥彭大颖复建点场地调查等项目，并跟踪合肥、安庆、铜陵、杭州、芜湖等地的多个土壤修复项目，为后续业务承揽打下坚实基础。在基础设施领域，设立基础

设施事业部，打造一支专业化的业务团队，同时，借助集团在基础设施领域的平台优势，联合开拓市场业务。报告期内，承揽了安徽省安庆高新区山口片区综合开发PPP项目、忻州市南云中河生态修复PPP项目，中标了西宁麒麟河生态修复及河道治理等工程项目，基础设施领域的工程加运营业务取得长足进步。在运营业务领域，公司控股、参股类实业运营企业已达12家，其中有6家已处于运营阶段，可形成长期、稳定的运营收益。

⑤拓展军民融合业务。公司响应党中央关于军民融合的战略号召，抢抓创新发展的重大机遇，致力推进军民融合工作。现已注册军民采购网，加入军队供应商库，并登记96类产品的业务范围。成功入围联勤保障部队重点建设项目设计业务预选服务商等。公司将全方位开展军民融合业务，将有效拓展公司业务范围。

（3）市场竞争力分析

公司源自于原部属大型设计单位，拥有50多年的发展历史，是全国77家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的企业之一，连年进入勘察设计行业百强序列，也是国内工程勘察设计行业最早改制上市的现代科技型工程公司。目前，公司致力为国内外工程项目建设提供咨询设计、项目管理、施工、总承包等全过程、一体化的综合服务，主营业务已覆盖国内绝大部分省市以及境外多个国别和地域，业务领域不断扩展，产业链不断延伸。

公司在细分领域以及占有份额等情况如下：

①传统煤化工领域。紧抓国家“十三五”期间传统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的机遇，大力承揽国内传统化工行业技术升级改造和搬迁项目。报告期内相继承揽江苏晋煤恒盛化工合成氨/尿素搬迁技改项目、沧州旭阳化工合成氨装置、山西亚鑫焦炉气制甲醇联产合成氨装置、浙江晋巨化工改造项目、碳鑫焦炉煤气综合利用等项目，确保合成氨/尿素、煤制甲醇等传统化工产品市场业务稳步提升，巩固公司在传统煤化工工程领域的优势地位。

②现代煤化工领域。近年来，合成气制乙二醇、煤制天然气等现代煤化工业务为完成年度经营目标提供了巨大支撑，特别是合成气制乙二醇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始终保持国内外市场的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承接了广西华谊工业气体岛乙二醇装置、山西美锦综合尾气制乙二醇项目等多个大中型乙二醇项目的工程总承包业务，并加快推进SEG 乙二醇技术升级，持续扩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③新材料领域。钛白是公司传统的优势产品之一，在氯化法钛白技术的工程应用上更具垄断优势；公司同时加大开拓新材料领域力度，积极拓展聚碳酸酯等新产品业务领域。年度内承接了中信钛业氯化法钛白粉等项目的工程设计，提升了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市场影响力。

④磷复肥、硫酸领域。磷复肥、硫酸是公司传统的优势项目，多年来在国内一直保持较高的市场占有率。近年，公司依托技术优势，以“一带一路”国家为重点，强力拓展海外经营业务，目前已在摩洛哥、印尼、突尼斯、俄罗斯、埃及、东南亚等国别和地域促成了多个项目的合作，对公司主营业务形成了有力补充。

⑤煤炭分质分级利用领域。煤炭分质分级利用是国家重点开发的领域，是实现煤炭清洁

利用的主要途径之一。公司已跟踪多个煤炭分质分级利用项目，并积极寻求相对成熟的工程技术，开拓并巩固该领域市场。

⑥新技术、新产品开发领域。新技术、新产品的持续开发和市场化应用是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保障，也是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之源。报告期内公司承接了上海睿碳合成气直接制烯烃中试装置、海南华盛聚碳酸酯项目DMC装置、玻利维亚碳酸锂等项目，并大力开展合成气直接制烯烃（FTO）、R-GAS煤气化、土壤修复等新技术开发以及聚碳酸酯、碳酸锂等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公司积极培育具有市场前景的新技术、新产品，为公司形成新的差异化市场竞争和产品集群储备创造条件。

⑦环境保护领域。环保产业是公司长期重点发展的传统优势业务，也是公司业务转型的方向之一。在稳步推进公司传统优势的污（废）水处理工程业务基础上，重点拓展大型石油化工项目、石化产业基地以及化工园区的污（废）水处理、危（固）废处置等环保业务。公司先后承接了神华榆林含盐污水处理及危废填埋场、衢州清泰园区污水厂提标扩容技改、石河子十户滩工业园区污水处理以及合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扩建、东营港工业固废处置中心、铜陵南部城区污水处理厂及其配套管网、江南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等，充分发挥公司在工业废水处理领域较强的技术优势，并以点带面，持续拓展城市污水管网与处理设施建设、固体废物处置等业务。

⑧基础设施领域。公司紧紧围绕“长江大保护”等国家战略，充分利用公司上市的资本优势，加强江河、湖畔、流域环境治理的市场拓展，以投融资获取项目的建设或运营业务。目前已承接郑州经开区滨河水系综合治理项目、安庆山口片区综合开发项目、忻州市南云中河生态修复项目、西宁麒麟河生态修复及河道治理项目，并以此带动公司主营业务结构的调整，实现公司多元化经营、跨越式发展。

⑨其它领域。公司是国内先期开拓LNG市场的工程公司之一，积累了丰富的工程业绩，拥有较为稳定的客户群体；公司在热电、仓储、空分及民用建筑等细分市场也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同时依托在熔盐储热等领域的技术优势及业绩基础，积极拓展光热/储热技术市场，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形成了必要补充。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4,517,995,996.30	4,034,046,570.12	12.00%	2,908,838,38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947,648.35	148,269,862.29	19.34%	-63,135,83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0,590,873.01	143,940,146.66	18.52%	-65,185,49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257,894.44	-432,332,348.62	176.39%	397,203,839.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8	17.86%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28	17.86%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6%	7.31%	0.85%	-3.16%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6,673,569,147.39	5,931,615,986.83	12.51%	6,161,416,82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18,921,475.19	2,104,027,959.35	5.46%	1,953,682,633.9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27,446,229.07	954,892,678.97	973,640,932.66	2,162,016,15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82,358.04	57,202,409.15	40,073,197.27	48,989,68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802,360.02	54,420,584.67	39,626,806.83	45,741,12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848,494.63	527,291,986.67	-93,857,160.89	107,671,563.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8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7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22%	316,962,401	0			
安徽达鑫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0%	14,978,177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2%	9,194,040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2,473,579	0			
王正明	境内自然人	0.45%	2,400,000	0			
吴光美	境内自然人	0.44%	2,344,740	1,758,554			
安徽淮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8%	2,054,802	0	质押	2,054,802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5%	1,892,401	0			
李淑君	境内自然人	0.31%	1,651,620	0			
袁经勇	境内自然人	0.31%	1,642,752	1,642,7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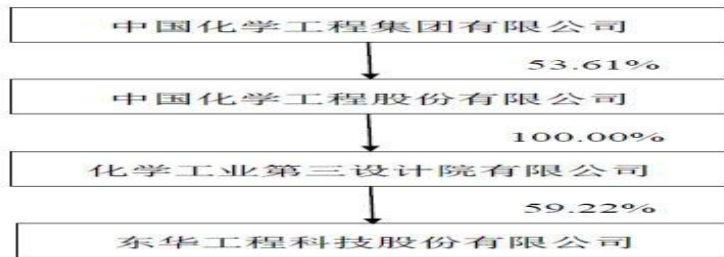
<p>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p>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安徽达鑫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淮化集团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股东吴光美先生由于担任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从而与其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p>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p>	<p>公司股东王正明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240000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100000 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300000 股。公司股东李淑君共持有公司股份 165162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147020 股；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504600 股。</p>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土木工程建筑业

公司紧跟国家战略、区域发展战略和行业战略，使经营工作与目标市场规划紧密结合起来。建立公司领导联系大客户制度，打造大经营格局，继续完善公司领导分片负责的经营生产一体化机制，进一步加大对目标市场谋划和大客户管理的力度。设立商务专家团队，全程参与重点项目的跟踪、策划、投标及合同谈判，加强对营销工作的指导和支持。调整经营区域划分，重新选聘区域营销负责人和营销团队，做好区域市场的深耕细作、滚动发展，做好区域客户群的培育和长期维护。转变经营理念，确保经营工作合法合规。完善市场管理的经

营分配机制，建立市场开发成果的适度分享机制，持续保持营销人员的积极性和责任感。公司按月在生产运营会议上通报项目跟踪、投标报价、指标完成等情况，并定期发布《市场分析报告》，总结经验、分析问题、部署工作，确保实现年度各项经营工作目标，力求以更加显著的经营成果奠定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1）合同签约情况

已明确的工程业务合同签约情况：公司（含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累计签约工程合同额51.79亿元，其中：签约工程总承包合同47.24亿元，签约咨询、设计合同4.55亿元。公司签约项目涉及化工、煤化工、石化、精细化工、环境治理、基础设施等多个领域，其中：化工、煤化工、石化项目签约额为39.70亿元，占年度合同总额的76.65%；环境治理、基础设施项目签约额为11.32亿元，占比为21.86%；建筑、电力、医药等项目签约额为0.77亿元，占比为1.49%。

待分配的工程业务合同签约情况：公司与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八局”）组成的联合体签约了《内蒙古开滦化工有限公司 40 万吨/年煤制乙二醇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合同》，合同预估结算价为51.89亿元。该EPC项目正在进行总体设计工作，待总体设计通过评审后，方可最终确定公司和中建八局的工作份额。

框架协议签约情况：公司与印度尼西亚PT Kilang Batuta Indonesia签署《印度尼西亚60000桶/天炼油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框架协议》，协议价格暂定为6亿美元；公司与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武夷”）作为联营体与FYI资源有限公司及寰球钾盐公司签署《老挝钾肥项目地上加工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框架协议》，其中：本框架协议项目前端设计（FEED）暂定价格为800万美元，本公司占100%；EPC总承包合同暂定价格为8.9亿美元，中国武夷份额占51%，本公司占49%。

PPP项目签约情况：公司与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组成的联合体签署《安徽省安庆高新区山口片区综合开发PPP项目合同》，建设总投资约人民币1326935.5万元，公司占项目公司份额的2.5%。公司与中化建工程集团城市投资有限公司等组成的联合体签署《忻州市南云中河生态修复PPP项目合同》，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233933.3万元，公司占项目公司份额的10%。

总体上看，公司立足化学工程主业，以创新驱动业务多元化发展，一方面继续稳固合成气制乙二醇产品的市场份额，另一方面持续拓展传统化工领域和化工新产品领域，着力经营国内国外两个市场，适度改变了单一化工产品占比较高的局面，合同结构日趋合理，但化工主导产品仍然相对集中，培育新的产品集群的压力依然存在；大力承揽大型化工项目污水、石化产业基地以及化工园区污水处理项目，合理调整环境治理、基础设施PPP业务的经营模式，稳步提高公司业务非化工率；公司咨询设计合同签约成果显著，为后续经营工作创造了积极条件。

（2）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①国内经营工作

继续巩固乙二醇市场份额。公司以技术提升作为着力点，加快推进SEG乙二醇技术升级，有效降低装置建设的投资和生产运营的成本，稳步提升乙二醇产品的优等品率，同时加大对重点项目的跟踪和培育，相继签约了山西美锦华盛、内蒙古开滦、宁夏鲲鹏、陕煤榆林、阳煤寿阳、中煤平朔等乙二醇项目的总承包、设计、咨询合同，进一步提升在乙二醇工程市场的占有率，持续保持在国内乙二醇技术上的领先地位。公司形成了较大规模的乙二醇项目合同储备，为拓展乙二醇下游业务、培育新的产品集群创造了条件。

大力拓展多元化业务领域。公司以创新驱动业务多元化发展，聚焦传统行业升级改造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增长的市场机会，重点拓展紧凑型压缩气化技术（R-GAS）、合成气直接制烯烃（FTO）、乙醇等煤化工项目，新型聚酯类等精细化工项目和液化天然气（LNG）、蓄能储热、碳酸锂等新能源项目，先后承揽了安徽碳鑫焦炉气综合利用、沧州正元煤炭清洁高效综合利用、上海睿碳FTO、海南华盛聚碳酸酯、中信钛业氯化法钛白、陶氏张家港树脂、淮北碳黑、郑州豫中LNG、玻利维亚碳酸锂、亚鑫焦炉气制甲醇、浙江晋巨合成氨、江苏晋煤合成氨等大中型工程项目，致力培育多个具有一定市场潜力的产品集群，努力打造化工主业产品的多元格局。

持续打造环境治理、基础设施板块。公司充分发挥工业废水处理等传统技术优势，大力开发土壤修复技术，积极拓展污水处理、固（危）废治理、土壤修复以及尾气回收、脱硫等领域业务市场，进一步提升非化工率。在污水处理方面，公司承揽了神华榆林含盐污水处理、合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扩建、衢州市清泰环境园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扬子石化水厂净一装置总排提标改造等大型石油化工项目、石化产业基地以及化工园区的污（废）水处理项目。在固（危）废处置方面，公司承揽了黑龙江东部危险废物综合处置、晋中市平遥危险废物处置中心项目、光大环保（连云港）危险废弃物焚烧处置扩建等多个项目。在土壤修复方面，公司参与投标5个项目，已中标1项，申报专利技术8项，并重点跟踪了10多个地块的修复项目，为后续工作的开展打下坚实基础。在基础设施方面，公司依托集团在项目渠道、资金等方面的优势，采取参股方式参与项目建设，以有效拉动工程业务，防范资金风险，联合签约了安徽省安庆高新区山口片区综合开发PPP项目、忻州市南云中河生态修复PPP项目，中标了西宁麒麟河生态修复及河道治理等工程项目。

②境外经营工作

公司开展“国际化经营年”活动，强力推进国际化经营，以“一带一路”国家为重点，以“组船出海”和“借船出海”为经营战略，加强与中资机构的业务合作，充分发挥各自优势，联合开发境外市场和承接境外项目。调整海外营销团队，成立海外报价团队，提高海外经营工作效率，夯实海外营销人力基础；设立玻利维亚分公司、摩洛哥办事处，专注优势市场，优化战略布局，加快属地化建设；持续完善海外营销工作方式，突破简单“投标拿项目”的传统经营模式，相继承揽了玻利维亚碳酸锂项目、印度尼西亚煤制60万吨/年MEG及100万吨/年甲醇项目、波罗的海天然气化工综合体项目等设计、咨询项目，独立签订印尼6万桶/日炼油项目EPC总承包框架协议，联合签订老挝FYI/GPC120万吨钾肥项目EPC框架合同，上述各类

合同（含框架协议）签约折合人民币达70多亿元，境外经营工作取得重大突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总承包收入	4,259,629,215.46	138,547,728.01	11.21%	12.54%	9.47%	0.90%
设计、技术性收入	230,801,751.94	52,773,364.32	25.98%	0.04%	0.04%	0.1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变更原因：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p> <p>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p> <p>变更内容：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p>	<p>董事会审议通过</p>	<p>“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189,639,274.73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650,909,117.30元；</p> <p>“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74,236,463.46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2,101,333,611.67元。</p>

<p>变更原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p> <p>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p> <p>变更内容：（1）非交易性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2）将部分“应收款项”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p>	<p>董事会审议通过</p>	<p>（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130,700,000.00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130,700,000.00元；其他综合收益：减少19,125,000.00元；未分配利润：增加19,125,000.00元。</p> <p>（2）应收票据：减少189,119,274.73元；应收款项融资：增加189,119,274.73元。</p>
-------------------------------------------------------------------------------------------------------------------------------------------------------------------------------------------------------------------------------------------------------------------------------------------------------------------------------------------------------------------------------------------------------------------------------------------------------------------------------	----------------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对 2020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光美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日